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
专项说明

索引	页码
专项说明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1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关于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XYZH/2020BJA60167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动力源）2019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出具了 XYZH/2020BJA60165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披露要求，动力源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动力源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汇总表（以下简称 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动力源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动力源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除对动力源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以及将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所载项目金额与我们审计动力源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时动力源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外，我们没有对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执行任何附加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动力源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动力源为 2019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

2019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上市公司名称：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9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9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9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9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9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9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9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9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9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9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吉林合大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18,450.00			5,684.00	12,766.0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民和动力源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4,654.37			150.00	4,504.37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石嘴山市动力源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3,845.07			130.00	3,715.07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银川动力源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2,187.06	193.87		1,200.00	1,180.93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安徽动力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2,139.74	5,600.94		7,740.68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北京迪赛奇正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447.44			0.29	447.15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动力聚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108.61			108.61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北京动力源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1,203.22		196.88	1,006.34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雄安动力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590.24			590.24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北京迪赛奇正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267.80			15.60	2,252.20	周转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科耐特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49.24			52.35	396.89	周转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安徽动力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周转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动力聚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991.23	237.18		24.51	7,203.90	周转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民和动力源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375.82	636.29		1,200.00	812.11	周转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石嘴山市动力源节能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53.75	381.53		200.00	1,335.28	周转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科丰鼎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52.64			1.58	951.06	周转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动力源印度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6.45			66.45	周转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银川动力源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41.41		40.00	701.41	周转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吉林合大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88.75	1,173.01	220.00	2,141.76	周转资金、资金占用	非经营性往来
	-	-	-	45,022.78	10,839.88	1,173	16,964.50	40,071.17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吉林省海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原为董方田）	其他	其他应收款	172.65	202.39			375.03	周转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	-	-	172.65	202.39	-	-	375.03	-	-
	-	-	-	45,195.43	11,042.27	1,173.01	16,964.50	40,446.20	-	-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证书序号: 0000186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叶韶勋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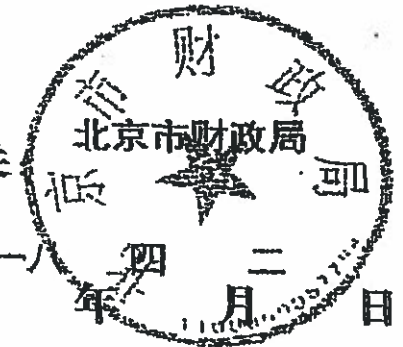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8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叶韶勋

证书号：16

发证时间：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五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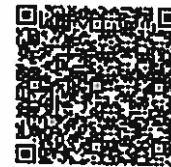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营业执照

(副本)⁽³⁻¹⁾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张克,叶韶勋,顾仁荣,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至 2042年03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0年01月9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信华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月2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华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月23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信华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1月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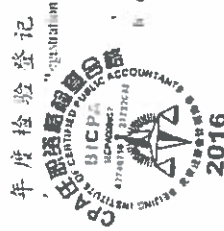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华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1月4日

11



姓名 邵立新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9年10月1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岳华(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20402691001147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邵立新
证书编号 100000552327

证书编号: 10000055232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年2月18日
Date of Issuance

2000年2月18日

2008年3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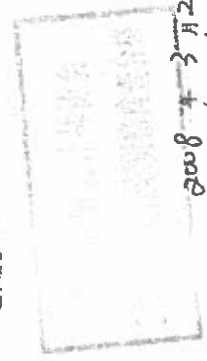
姓名: 韩少华
 Full name: 韩少华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6-04-06
 Date of birth: 1966-04-06
 工作单位: 北京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北京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220104660406265
 Identity card No: 22010466040626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继续有效一年
 or another year after



姓名: 韩少华
 证书编号: 110001372513



2008年3月20日



合格, 在
 is valid for another...

2006年3月1日



证书编号: 110001372513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372513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3年07月23日
 Date of Issuance: 2003年07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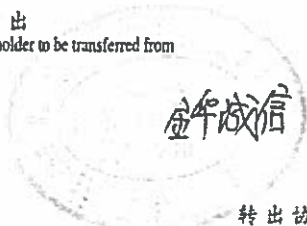
2007年3月1日

京会协[2003]099号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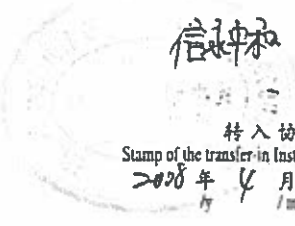
金中成信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 4月 7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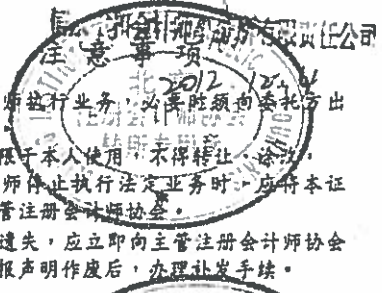


信永中和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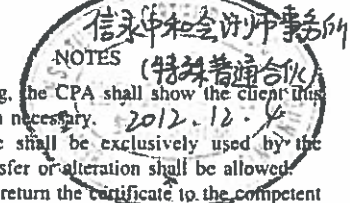
2008年 4月 7日
/y /m /d

同意调出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须随身携带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同意调入



- NOTES (特殊普通合伙)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